

证券代码：002422

证券简称：科伦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3-126

债券代码：127058

债券简称：科伦转债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科伦药业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在成都以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8 人，实到董事 8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革新先生主持，与会董事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与表决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不提前赎回“科伦转债”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本次不行使“科伦转债”的有条件提前赎回权利，不提前赎回“科伦转债”。同时，决定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3 个月内（即 2023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4 年 2 月 17 日）“科伦转债”再次触发赎回条款时，均不行使“科伦转债”的提前赎回权利，不提前赎回“科伦转债”。以 2024 年 2 月 17 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，若“科伦转债”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，届时再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行使“科伦转债”的提前赎回权利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不提前赎回“科伦转债”的公告》（2023-127）。

备查文件：

经公司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1月18日